公司代码:603501 公司简称:韦尔股份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80元(含税),预计分配现金红利总额为82,026,709.20元(含税),占公司2018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9.10%。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韦尔股份	603501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贾渊		任冰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龙东大道3000号4号楼		上海市浦东新区龙东大道3000号4号楼	
电话	021-50809043		021-50809043	
电子信箱	stock@sh-wilhemi.com		stock@sh-wilhemi.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考虑到公司半导体设计业务及半导体分销业务并存的特性,根据行业及公司现状,公司在经营模式上有效整合了半导体设计和分销业务。公司设计业务依托公司分销业务的渠道优势,利用分销体系分析的客户需求信息,有针对性的提供满足客户需求的产品,并为公司产品研发方向提供市场信息作为参考。同时,公司分销业务凭借设计业务积累的技术优势,能为下游客户提供更好的解决方案,保证公司在分销业务市场的竞争优势。2018年度,公司进一步提升了两大业务模块的互补性,实现共同发展。

1.半导体研发设计业务

(1)公司采用Fabless的业务模式

公司半导体设计业务属于典型的Fabless模式,公司仅从事集成电路的研发设计和销售,而将晶圆制造、封装测试业务外包给专门的晶圆代工、封装测试厂商,公司从晶圆代工厂采购晶圆,委托集成电路封装测试企业进行封装测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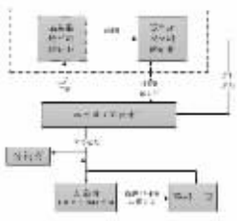

公司生产芯片的原材料主要为晶圆。公司将设计的版图交由晶圆代工厂进行掩膜,以制作光罩。晶圆裸片由晶圆代工厂统一采购,公司采购由晶圆代工厂加工、测试后带有多层电路结构的晶圆。报告期内,公司合作的晶圆代工厂主要为行业排名前列的大型上市公司,市场知名度高,产品供应稳定。

公司产品的封装测试环节委托封装测试厂商完成。报告期内,公司合作的封装测试厂商主要为封装测试的大型上市公司,经营稳定,市场知名度较高,能够按期产能规划安排订单生产,报价基于市场化原则,公司与其交易价格公允。

根据行业、产品及市场需求情况,公司主要采取直销和经销两种模式相结合的销售路径。公司直销客户包括终端客户及方案商,目前市场通行的做法是,终端客户会根据不同的产品需求设计相应的产品规格模式,终端客户除直接向公司采购外,也会根据具体的产品需求通过方案商进行采购,方案商具有一定的技术开发和外围器件研发能力,方案商根据产品需求从公司采购芯片成品,通过贴片等二次加工,形成一套包括芯片、存储等应用方案并销售给整机厂商。除此之外,为了扩大销售渠道并降低销售回款风险,公司也将产品销售给部分知名的经销商。

(2)公司设计业务产品类型

公司研发设计的半导体产品主要有分立器件(包括TVS、MOSFET、肖特基二极管等)、电源管理IC(包括LDO、DC-DC、LED背光驱动、开关等)、直播芯片、射频芯片和MEMS麦克风等。

产品名称	主要功能	应用领域	技术优势
TVS	提高整个系统的防静电/抗浪涌电能力	消费类电子、安防、网络通信、汽车等	采用先进的离子注入和超薄化封装技术,可提供最小封装尺寸达0.6mm*0.3mm规格封装的产品,并已进入国内第一批电容小于0.4PF产品的量产阶段,其ESD性能具备国际领先水平
MOSFET	信号放大、电子开关、功率控制等	消费类电子、安防、网络通信、汽车、工业等	拥有多层外延技术、背面减薄技术和芯片侧面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目前最小pitch(特征尺寸)小于1μm,最小设计线宽小于0.2μm
肖特基二极管	电源整流、电压钳位、截波等	消费类电子、安防、网络通信、汽车、工业等	采用先进的离子注入、产品具有优异性能指标及电学参数
LDO	具有过流保护、过温保护、精密基准源、差分放大器、延迟器等功能	消费类电子、安防、网络通信、汽车等	在模拟电路的整体架构及设计模块方面积累丰富,并形成专利技术
DC-DC	起调压的作用(开关电源),同时还能起到有效地抑制其间耦合进电源噪声的作用	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电视机等	在模拟电路的整体架构及设计模块方面积累丰富,并形成专利技术
LED背光驱动	构造一个恒流源电路,确保任何条件下背光LED的发光亮度不变	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电视机等	在模拟电路的整体架构及设计模块方面积累丰富,并形成专利技术
模拟开关	信号切换、功能切换等	消费类电子、安防、网络通信、汽车、工业等	在模拟电路的整体架构及设计模块方面积累丰富,并形成专利技术
直播芯片	对高清数字信号解码、输出等	电视机	拥有丰富的5μC芯片设计经验和先进工艺设计的物理实现经验积累
射频芯片	信号放大、信号传输	移动通信	提供国内首创多模/多频功放新架构射频芯片,并开发了TD-LTE射频功放技术
MEMS麦克风	实现声信号转换为电信号	消费类电子如智能音箱、无线耳机等	应用特有的封装结构提高声学性能、尺寸小、高信噪比、功耗低

2.半导体产品分销业务

(1)半导体产品分销业务模式

公司作为典型的技术型半导体授权分销商,与原厂有着紧密的联系。公司拥有经验丰富的FAE队伍,顺应国内半导体行业的产业地域布局,公司分销体系在香港、北京、深圳、苏州、上海、武汉等地设立了子公司,构建采购、销售网络、提供技术支持、售后及物流服务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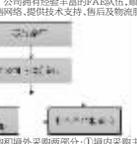

公司半导体产品分销业务采取买断式采购的模式,具体分为境内采购和境外采购两部分:①境内采购主要由北京京鸿志及其子公司、上海灵心、深圳东益、鸿光电子、上海树国在境内进行;②境外采购主要由香港华清、香港灵心、香港东盛、鸿光终端、香港树伟国在境外进行。

基于对半导体元器件性能及下游电子产品应用解决方案的理解及分析,公司主动为客户提供各种产品应用咨询、方案设计支持、协助客户降低研发成本,以使其能够将自身资源集中于电子产品的生产和市场推广,同时也能更好的了解客户的需求,进而使得公司研发设计业务于开发的产品能够顺应市场需求作出迅速的反应。技术型分销能够更好的满足客户对电子产品的理解及需求,代表着半导体元器件分销行业的主流趋势。

(2)半导体分销业务产品类型

分销的产品可分为电子元件(包括电阻、电容、电感、晶体、接插器、连接器等)、结构器件、分立器件、IC、显示屏模组等。

产品名称	细分产品	主要代理原厂	应用领域
被动件	电阻、电容、电感等	松下、乾坤、国巨、三星、AVX、LIZ、WALSIN、HEC等	移动通信、家用电器、安防电子、数码产品、智能穿戴、金融支付、工业设备、电力设备、电机控制、电源、区塑仪表、汽车及船舶、消防、照明、机械交通等
结构器件	连接器、卡座、卡托、PCB等	Molex、松下、南亚等	
分立器件	光电半导体器件、晶振、半导体等	东芝、TXC、VISHAY、WILL等	
集成电路	芯片、Sensor、Memory、Flash等	WILL、光宝、江波龙、XMC、Zetta、ISSI、OV、Superpix等	
射频器件	滤波器等	松下、ACX等	
显示屏模组	PMOLED、LCM、AIT等	群创、LGD等	车载市场

公司会根据行业代理产品的具体情况并结合市场预素,对所代理的产品线进行动态管理。在开发新产品线的同时,对某些竞争力较弱、可替代性较高等不符合公司分销业务发展战略的产品,公司将逐步降低代理数量或不再代理。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总资产	4,599,872,273.92	2,824,908,203.63	62.83	1,645,671,860.48
营业收入	3,963,509,424.61	2,405,916,266.81	64.74	2,160,769,529.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804,364.26	137,156,318.00	1.20	141,690,919.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2,553,764.37	120,367,028.45	9.94	127,036,355.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35,555,967.17	1,179,764,415.88	38.63	808,758,019.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01,858.32	-271,954,275.88	101.99	70,116,453.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34	-5.88	0.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0.34	-2.94	0.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08	13.39	减少3.31个百分点	19.53

3.2 按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820,273,831.33	1,075,152,499.63	1,218,004,165.97	850,076,927.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880,033.52	112,907,189.24	90,139,978.77	-107,122,837.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0,681,894.29	111,032,763.13	89,266,570.83	-108,427,463.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332,921.65	-98,545,841.91	102,479,332.11	194,801,289.77

2018年上半年,顺应区块链、物联网等领域市场需求的提升,同时受益于产能紧张带来的涨价,公司平均净分销业务前三季度销售有明显增长,毛利率同比增长较大。

公司第四季度净利润大幅下降主要是由于以下原因:(1)受市场场景气度影响,公司半导体设计业务及半导体分销业务销售额下滑;(2)由于受市场影响,公司半导体分销业务部分代理产品价格回调,公司半导体分销业务毛利率下降,第四季度半导体分销业务利润下滑较大;(3)公司已于报告期末对降价产品足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4)公司第四季度为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向各中介机构支付了合计较大额中介费用。

由于公司预计2018年第二、三季度销售转大幅增加,公司在2018年上半年增加备货量,导致经营性活动净现金流为负;第三季度末开始销售增幅放缓,公司采购减少,同时公司前期销售正常回款,综合导致公司第四季度经营性活动净现金流流入较大。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78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65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威仁荣		279,435,000	61.30	279,435,000	质押	192,610,205	境内自然人
吕煜	-2,550,000	13,440,000	2.95	-	-	-	境内自然人
万宾波		7,800,000	1.71		无		境内自然人
马剑秋		7,798,000	1.71	3,898,000	质押	2,500,000	境内自然人
周婧	-2,316,092	7,628,908	1.67		无		境内自然人
纪刚		7,240,000	1.59	3,340,000	质押	2,500,000	境内自然人
北京富仁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020,000	1.54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南海成长(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74,981	5,910,019	1.30		冻结	1,985,112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泰利腾芯科技有限公司		4,988,880	1.09		质押	2,5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贾渊		4,775,000	1.05	3,800,000	质押	990,00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威仁荣先生系威仁荣先生弟弟,为威仁荣先生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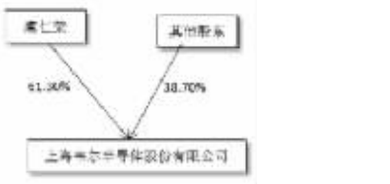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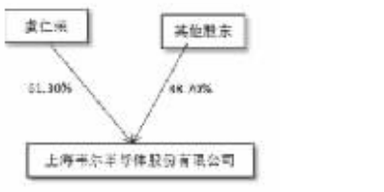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5 公司优先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管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39.64亿元,较2017年增长64.74%;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9亿元,比2017年增加1.2%。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期金额978,437,197.48元,上期金额892,536,975.32元;“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本期金额380,202,102.78元,上期金额287,619,530.51元;调增“其他应收款”本期金额41,772.78元,上期金额54,083.33元;调增“其他应付款”本期金额4,719,633.73元,上期金额840,376.76元。
(2)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调减“管理费用”本期金额127,344,491.20元,上期金额84,986,116.03元,重分类至“研发费用”。
(3)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无影响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合并范围变更原因
上海树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电子元器件代理及销售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香港树伟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电子元器件代理及销售	新设子公司

注:公司报告期内新设成立合肥韦豪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尚未对其出资但尚未经营,故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证券代码:603501 证券简称:韦尔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0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19年3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9年3月17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虞仁荣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全体董事总结了2018年度董事会的工作情况,并编写了《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公司总经理马剑秋先生总结了2018年度全年的工作情况,并编写了《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2018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陈弘毅先生、文东华先生、王海峰女士总结了2018年度全年的工作情况,并编写了《2018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18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四)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相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18年度履职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相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总结了2018年的工作情况,并编写了《董事会审计相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18年度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18年度履职报告》。

(五)审议通过《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18年财务报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0901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与公司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相符。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的审计机构,且与我公司合作良好,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的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审计工作实际情况确定其审计费用。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关联交易及2019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对2018年度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确定,并对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预估。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虞仁荣先生、贾渊先生、纪刚先生回避了本项议案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2018年度关联交易及2019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对外签署银行借款相关合同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规模及资金状况,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包含固定资产作为抵押物的贷款),授信额度总额共计人民币30亿元,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并购贷款、中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抵押贷款等综合授信业务,最大限度的保证公司资金使用效益。

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授信额度最终以金融机构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在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累计为人民币30亿元总额以内对外签署银行借款相关合同,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全权负责审批相关事宜,不需逐项提请公司董事会审批。授权期限自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2018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对外签署银行借款相关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7)。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授权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12)。

(九)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卫星直播、地面无线接收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原计划于2018年5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现由于产品性能指标调整,设计工作进行了相应修订,造成项目的进度落后于原进度。因此项目进度进行了变更,预计2019年5月完成产品功能验证和测试,性能验证和测试;2019年6月,完成产品参数性能调整和改进,并完成量产评审;2019年8月至9月,产品量产并初步完成因测认证和国密认证。公司本次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未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投向,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建设内容未发生变化,募投项目实施的环境及背景均无重大变化。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8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8,804,364.26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2,647,244.78元,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2018年当年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1,382,520.30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241,481,538.46元,资本公积金为1,158,487,900.57元。

公司拟以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80元(含税),预计分配现金红利总额为82,026,709.20元(含税),占公司2018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9.10%。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准提出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8年财务报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0901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会计师的审计意见如下:“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的反映了韦尔股份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的审计机构,且与我公司合作良好,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的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审计工作实际情况确定其审计费用。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关联交易及2019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对2018年度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确定,并对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预估。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虞仁荣先生、贾渊先生、纪刚先生回避了本项议案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2018年度关联交易及2019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对外签署银行借款相关合同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规模及资金状况,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包含固定资产作为抵押物的贷款),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并购贷款、中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抵押贷款等综合授信业务,最大限度的保证公司资金使用效益。

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授信额度最终以金融机构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执行并签署相关文件,授权期限自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3501 证券简称:韦尔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8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韦豪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韦豪”)、北京京鸿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京鸿志”)、深圳市京鸿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京鸿志”)、深圳市京鸿志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鸿志物流”)、上海灵心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灵心”)、香港华清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华清”)、韦尔香港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韦尔香港”)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预计2019年度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人民币92,5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前述被担保人担保余额为人民币33,821.72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万元)	2018.12.31		2018年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净利润(万元)
上海韦豪	韦尔股份100%	集成电路及软件的开发、设计、销售与测试;计算机领域的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2,000.00	41,902.15	5,808.05	1,171.33
北京京鸿志	韦尔股份100%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数据处理;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维修;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机械设备、通讯设备、五金、交电、文化用品、家用电器;机械设备(不含汽车整车)。	43,000.00	81,919.28	61,441.92	4,041.70
深圳京鸿志	北京京鸿志100%	电子产品的销售;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具体按深贸管准证字第2003-4976号经营)。	4,000.00	30,236.41	9,860.60	2,500.88
京鸿志物流	北京京鸿志100%	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国内、国际货运代理;从事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物流方案设计;物流信息咨询。	8,000.00	64,931.01	25,156.84	13,095.09
韦尔香港	韦尔股份100%	Distribution Import & Export Products Of Integrated Circuit集成电路产品之分销及进出口	(港币)6,860.00	69,739.43	14,840.56	374.45
香港华清	韦尔香港100%	国际贸易	(港币)10,000.00	76,064.27	20,670.86	1,536.11
上海灵心	韦尔股份85%	从事电子科技、网络科技、信息科技、通讯科技、电气科技、新能源科技、智能科技、环保科技、汽车科技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机电设备、电气设备、电子元器件、家用电器、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通信设备、仪器仪表、钟表、智能设备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800.00	4,024.22	1,053.52	-294.18

(二)上述被担保人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抵押担保

2、担保金额:总计不超过人民币92,500万元

各子公司担保额度分配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担保额度(万元)
1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2	北京京鸿志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
3	深圳京鸿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4	深圳市京鸿志物流有限公司	20,000.00
5	上海灵心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6	香港华清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27,000.00
7	韦尔香港半导体有限公司	5,000.00
	合计	92,500.00

3、上述担保额度安排是基于对目前业务情况的预计,基于可能的变化,在年度担保计划范围内,在担保方不变的情况下,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调剂给其他子公司使用。

4、在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担保事项的前提下,公司提请授权总经理或财务总监审批在以上时间及额度之内的具体的担保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5、在超出上述担保对象及额度范围之外的担保,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另行履行决策程序。

6、在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前,本公司为子公司在以上担保额度内发生的担保事项,公司将在公司向交易所报送2019年一季度报告的同时,向交易所报送相关担保情况。上述担保额度是公司2019年度拟提供的担保额度,尚需银行或相关机构审核同意,签约时间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具体担保金额以公司控股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是考虑公司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需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担保风险总体可控,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长远发展,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对外担保行为及担保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并按照规定履行了对外担保事项进行审批,同意公司于2019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92,500万元,并将该事项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33,821.7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0.67%。

特此公告。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3501 证券简称:韦尔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9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于2019年3月20日任期届满,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了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1名,监事2名。公司董事会现提名陈智斌先生、胡勇海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与公司职工代表监事韩杰先生共同组成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该事项尚需提交至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为自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顺延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选举产生之日。

特此公告。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3月28日

附件: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候选人简历

韩杰:男,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大学本科学历。1992年8月至1997年7月,任北京星河电子总公司部门经理;1997年8月至1998年12月,在香港科汇北京办事处从事销售工作;1999年3月至2000年7月,任香港RTL上海办事处销售经理;2000年8月至2001年11月,任上海雅奥通讯技术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2002年1月至2013年8月,任上海天诚达客户经理;2013年9月至今,任公司销售部客户经理。2007年3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韩杰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接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陈智斌:男,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90年7月至1992年5月,任振荣集团工程师;1992年4月至1998年2月,任香港龙跃电子北京办事处销售经理;1998年2月至2001年9月,任北京恒通兴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01年9月至今,任北京京鸿志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03年6月至今,任深圳京鸿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05年6月至2011年4月,任香港华清电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07年8月至2011年4月,任香港华清电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1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2014年7月至今,任北京泰合志恒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9月至今,任无锡中普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7月至今,任北京泰合志恒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9月至今,任上海京恩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7年5月至今,任武汉中华芯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9月至今,任北京紫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8年1月至今,任山东新恒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2月至今,任北京紫威产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虞仁荣:男,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90年7月至1992年5月,任振荣集团工程师;1992年4月至1998年2月,任香港